

标段编号： 2405-440306-04-01-42503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8月30日

一、企业业绩

1.1、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在建或 竣工
1	新桥街道蚝乡路 (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深圳市宝 安区新桥 街道办事处	建设道路长约 829 米, 建设内容 包括: 道路、交通、给排水、电 气、绿化、交通监控工程等	7729.7953 89	2020.08.05	竣工
2	莲塘尾片区市政 道路二期工程施 工总承包	中铁建工 集团有限 公司	道路二期工程全长 930.675 米, 其中常规段长 252.675 米, 桥梁 段长 678 米; 建设内容包括: 道 路、桥梁、绿化、给排水、交通 设施及照明工程等	7303.9293 17	2019.04.10	竣工
3	深圳市龙岗区五 清路 (K1+590— K1+830 段)	深圳市龙 岗区建筑 工务署	道路全长 240 米, 主要建设内容 包括: 土石方及边坡支护、道路、 交通、给排水 (明渠、箱涵及基 坑支护)、电力 (电缆沟及照明)、 通信、燃气、海绵城市及水土保 持工程等	1983.9302 49	2019.04.23	竣工
4	航城街道金围路 (瑞发路-机场 外排渠)新建工 程	深圳市宝 安区航城 街道办事处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软基处理、 交通安全设施、绿化、交通疏解、 桥梁、给排水、电气、燃气工程 等	1645.4000 53	2020.06.12	竣工
5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 村路”项目 (新 福线等道路)大 中修工程	深圳市交 通运输局 深汕管理 局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 交通、给水、雨水、电力、通信、 照明、绿化工程等	1425.6253 46	2022.06.29	竣工
6	汕头市珠港新城 市政及配套 (一 期)工程 (一阶 段)	汕头市珠 港新城投 资开发有 限公司	道路全长约 1966 米, 共包括 6 条道路, 建设内容包括: 道路、 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工程 等。	11466.180 386	合同签订日期 2017.08.03 竣工日期 2021.11.18	竣工

(1) 新桥街道蚝乡路（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4-01-702791001001

标段名称：新桥街道蚝乡路（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729.795389万元

中标工期：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杜香萍



本工程于 2020-06-1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8-31



查验码：200367381545974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新桥街道建书202(0)年第1478号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蚝乡路(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蚝乡路(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蚝乡路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建设道路长为829米,道路红线宽为40米,双向6车道,涉及征地拆迁。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监控工程,完善各项市政配套设施。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监控工程,完善各项市政配套设施,具体建设内容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柒仟柒佰贰拾玖万柒仟玖佰伍拾叁元捌角玖分 (¥ 77297953.8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肆万柒仟壹佰叁拾伍元叁角陆分 (¥ 1847135.36)；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中心路 239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 12 楼 1207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650868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蚝乡路（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3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蚝乡路（中心路-永荣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建筑规模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总长约 800m，道路红线宽 40m，双向 6 车道。	工程造价	7729.795389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便利交通出行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	资 质 证 号	B136007024
设计单位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136001628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86363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E244007176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桂明
副组长	黄大文
组员	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曾桂明	黄大文、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给排水工程	曾桂明	黄大文、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绿化工程	曾桂明	黄大文、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电气工程	曾桂明	黄大文、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交通设施工程	曾桂明	黄大文、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交通监控工程	曾桂明	黄大文、黄海波、徐作飞、黄敬、吕樱、李忠虎、杜香萍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公共档案馆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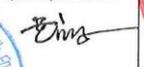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且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勘察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3742 有效期 2023.09.21</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3月17日</p>	<p>2023年3月17日</p>	<p>2023年3月17日</p>	<p>2023年3月17日</p>	<p>2023年3月17日</p>

(2) 莲塘尾片区市政道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80182001001

标段名称: 莲塘尾片区市政道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7303.929317万元

中标工期: 456

项目经理(总监): 林文斌



本工程于 2019-03-1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4-03



查验码: 9812874563505777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莲塘尾片区市政道路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0日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照明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252.675米 宽：18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1座，长678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4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6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一次验收通过。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柒仟叁佰零叁万玖仟贰佰玖拾叁元壹角柒分 (¥73039293.1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贰佰玖拾肆万伍仟捌佰贰拾玖元零角肆分 (¥ 2945829.0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肆仟元整 (¥1264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4 月 1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建工村建厂路 34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柒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本页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地址：深圳市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大厦12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吴耿开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5086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9816888



施工单位项目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编号:

日期: 2019年5月20日

建设单位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地点	福田区
工程项目名称	莲塘尾片区市政道路工程(二期)	建设规模	930.675米
项目工程起止时间	2019年4月1日~2020年6月30日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前项目经理	林文斌	资格证号: <u>528900</u>	专业: 项目经理
变更后项目经理	王贤兵	资格证号: <u>639953</u>	专业: 项目经理
申请原因	<p>原项目项目经理林文斌因身体状况欠佳,不能在本项目任职,现申请项目项目经理更换为王贤兵</p> <p>附件: 变更项目经理申请书</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 (章) 项目负责人: 林文斌 2019年5月22日 </div>		
监理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变更</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 (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19年5月23日 </div>		
建设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变更</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 (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19年5月30日 </div>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莲塘尾片区市政道路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3月31日

发出日期: _____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莲塘尾片区市政道路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西北部，北环大道以北，福龙路以西，塘朗山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930.675m	工程造价（万元）	7303.929317万元
结构类型	桥梁及道路附属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620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检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903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月25日	市政验-17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9年5月16日	2019-0620	已办理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8年8月2日	SSSC18080202-JD060	已审查，认定为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1月31日	市政施管-4	具备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2月5日	市政验-18	同意验收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2月1日	YKSC17080901-SK184	符合勘察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2月5日	市政验-20	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2月8日	市政验-22	已签订

(3) 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 (K1+590—K1+830 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190014002002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 (K1+590-K1+830 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83.930249万元

中标工期: 283

项目经理(总监): 吴锐杰



本工程于 2019-01-1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3-28

查验码: 3667223650714263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第一
正本

合同编号：SG-135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K1+590-K1+830 段)

工程地点：龙岗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承 包 人：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局 2017 年 7 月版

- 1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K1+590-K1+830段)

工程地点: 龙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K1+590-K1+830段)位于龙岗街道,起点西起规划佳成路路口,终点东至现状佳辉路路口(接已实施段),道路全长240米,采用城市次干道标准, SMA 沥青混凝土路面。

本工程内容包括土石方及边坡支护、路面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含明渠、箱涵及基坑支护)工程、电力工程(电缆沟及照明工程)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由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K1+590-K1+830)》施工图中包括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及边坡支护、路面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含明渠、箱涵及基坑支护)工程、电力工程(电缆沟及照明工程)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土石方及边坡支护、路面工程、交通工程、电力工程(电缆沟)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5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2月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83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283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
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
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捌拾叁万玖仟叁佰零贰元肆角玖分
(¥ 19839302.4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拾肆万零肆佰叁拾元零伍分
(¥ 440430.0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万元 (¥ 1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4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981688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K1+590
-K1+830段）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 (K1+590-K1+830段)	工程地点	龙岗区五清路
工程规模	240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9839302.49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工程用途	交通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6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安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1901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资质证号	B144055529-6/5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86363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9115-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廖清
副组长	陈永平 郑才祥
组员	黄铮 段亚召 吴锐杰 曾壁章 陈伟日 张益友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廖清	陈永平 郑才祥 黄铮 段亚召 吴锐杰 张益友 曾壁章 陈伟日
排水工程	廖清	陈永平 郑才祥 黄铮 段亚召 吴锐杰 张益友 曾壁章 陈伟日
给水工程	廖清	陈永平 郑才祥 黄铮 段亚召 吴锐杰 张益友 曾壁章 陈伟日
交通设施工程	廖清	陈永平 郑才祥 黄铮 段亚召 吴锐杰 张益友 曾壁章 陈伟日
通信及电力工程	廖清	陈永平 郑才祥 黄铮 段亚召 吴锐杰 张益友 曾壁章 陈伟日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廖清	区建筑工务署			廖清
曹景江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	曹景江
范景坤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范景坤
汤慧	市燃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燃气管理	汤慧
吴晓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股份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吴晓杰
陈国	广东有色			
郭才祥	深圳市康乐地高智测	高工	总监	郭才祥
陈伟日	——	一级建造师	总监	陈伟日
郑力	——	电气	监理	郑力
刘滔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测	测量员	刘滔
张益方	深圳市建地地监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	监理	张益方
黄辉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黄辉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我司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要求完成了深圳市龙岗区五清路工程（K1+590-K1+830段）项目的全部施工工作，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善，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合格，观感质量好，已具备了竣工验收要求。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2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廖清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郑才祥 注册号 4400732 有效期 2020.07.2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控地监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强	项目负责人: 李永成	项目负责人: 李永成

(4) 航城街道金围路（瑞发路-机场外排渠）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6-54-01-702785001001
标段名称: 航城街道金围路（瑞发路-机场外排渠）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645.400053万元
中标工期: 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黎锋



本工程于 2020-04-2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6-01



查验码: 768899793785292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金围路（瑞发路-机场外排渠）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金围路(瑞发路-机场外排渠)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航城街道机场东片区,全长248.983m,红线宽32m,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道路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附属构筑物(新建挡墙工程)、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施工期交通疏解)、桥涵工程(立交及跨河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电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等。项目投资总概算2948.8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399.92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电信、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等;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6月2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8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陆佰肆拾伍万肆仟元伍角叁分 （¥ 16454000.5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玖仟叁佰肆拾陆圆伍角玖分（¥779346.5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万圆整（¥4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叁万玖仟玖佰柒拾叁圆零柒分（¥1139973.07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6号颂德国际12楼1207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650868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581500059816888

李超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金围路（瑞发路-机场外排渠）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发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2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金围路（瑞发路-机场外排渠）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航城街道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 桥梁长度等)	全长248.983m，红线宽32m，双向四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工程造价 (万元)	1645.4
结构类型	桥梁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 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54-01-70278501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18-440306-54-01- 702785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
设计单位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 检测中心/深圳市太科检 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 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 程质量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验-17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完成施工合同的全部工作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本工程所含工序、各部位的质量均已通过验收，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各项功能性检验结果符合相关专业的质量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达到合格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土建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各隐蔽部位经监理和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后方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对工序关键部位监理旁站，全过程跟踪，严格执行建筑质量通病防治措施。达到合格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1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1月2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1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1月21日



(5)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福线等道路）大中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32022004004001

标段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2022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福线等道路)大中修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25.625346万元

中标工期: 20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秀强



本工程于 2022-06-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2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6-22

查验码: 613387262437953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发包人）： _____
合同编号（承包人）： _____

施工合同

标段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福线等道路）
大中修工程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联村等道路维修
工程

项目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承包人（承包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6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承包人：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联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一）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专项工程；（二）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三）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4.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后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中记载的日期为开工日期，承包人的施工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后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5. 因承包人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如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相应违约责任、赔偿责任。

6.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

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7. 发包人的验收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对该工作、工程、材料、工程设备等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执行标准详见专用条款。

2. 本工程质量依据《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008)等有关规定进行验收,要求达到合格及以上。

3. 以上规范或标准若有不一致时,以标准高的为准;若出现新颁布的规范和标准,以最新的为准。

4. 承包人应根据具体项目的属性,分别按照市政道路法律体系的规定或公路法律体系的规定,履行承包人应承担的合同义务;合同约定与法律法规规章的禁止性或强制性规定冲突的,以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

五、合同价款

1. 币种:人民币。

2. 合同价款(大写):柒佰贰拾柒万伍仟肆佰零叁元贰角肆分伍厘。

(小写): 727.5403245 万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 13.84%。

合同价款以招标时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为基数,并结合承包人的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后的金额(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

3. 结算造价:

结算价根据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确定,最终工程造价以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第三方结算审核部门审定为准,且不超过主管部门批复的预算金额。

承包人应仔细阅读理解本工程设计文件及与本工程有关的其它图纸资料,认真细致领会招标文件要旨,并充分、详细考察工地现场。充分了解项目所在位置、设施情况、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

响合同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获批准。

承包人应充分的考虑各种风险，应严格按照有关的规范规定履行本合同，并自行承担履行本合同的全部风险。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廉政合同》《工程质量缺陷承诺书》《安全生产合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合同》《项目经理委托书》和《履约担保》）。

2. 协议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招标文件；

7. 投标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及造价文件；

1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2.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

务。

2. 承包人明确在签订本协议前已经全部知悉本协议提到的《深圳市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规程（试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深圳市财政局有关财政资金拨付办法》《深圳市交通抢险工程管理办法》《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道路设施养护大中修工程管理制度》《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关于印发大中修工程项目变更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道路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及深圳市补充规范等有权部门或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发包人已经印发的有关文件、标准、制度的内容，承包人同意将上述文件制度作为本协议组成部分，并承诺严格遵照以上文件的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如有违反，则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承包人已经知悉并同意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等有权部门已经印发的文件以及发包人或市交通运输局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设施处、辖区交通局等局属单位）已经印发的有关文件、文书规定的或与承包人合同约定的罚金、罚款、不良记录、信用惩戒等措施均为本协议的承包人违约责任构成部分。

3. 本协议所提到的涉及发包人、承包人权利义务的文件、文书等，除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范性文件 and 标准文件、规范文件等已经依法公开的文件外，均应当作为本合同附件附后，或由发包人交付承包人，并经承包人签收。

4. 发包人解除协议（或协议项下具体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的，承包人应及时、全面的履行解除协议相配套的义务及附随义务，尽最大努力保障发包人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等），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6月29日，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 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的，发包人除有权按约定收取违约金外，还有权同时要求限期整改，承包人未按要求限期整改达标的，除合同另有明确的约定外，发包人有权按原标准的两倍另行收取违约金，发包人并不免除承包人的相关责任。

3. 本协议有关承包人违约责任的约定，相关条款的内容存在差异的，均属有效，发包人有权自行选择适用条款。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具体合同就违约行为约定一定金额范围内的浮动违约金的，每次承包人应支付的具体金额应由发包人根据违约情形单方确定（发包人有权径行要求按最高额支付），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因承包人违约行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约定的违约金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全部实际损失。

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按规定应送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审查备案的，应及时履行报备手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备案作为生效要件的，合同在按要求备案后生效；有关法律、法规未对生效要件作特殊规定的，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合同必须胶装成册，所有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成立和生效按前款规定执行。

（以下为签字页）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吴升

审核人： 张

经办人： 张

日期： 2022 年 6 月 29 日

乙方：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吴升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44201581500059816888

日期： 2022 年 6 月 29 日

合同编号（发包人）： _____
合同编号（承包人）： _____

施工合同

标段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福线等道路）
大中修工程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圆墩村等道路维修
工程

项目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承包人（承包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承包人：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圆墩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一）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专项工程；（二）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三）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4. 因发包人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后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中记载的日期为开工日期，承包人的施工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后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5. 因承包人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如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相应违约责任、赔偿责任。

6.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

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7. 发包人的验收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对该工作、工程、材料、工程设备等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执行标准详见专用条款。

2. 本工程质量依据《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008)等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要求达到合格及以上。

3. 以上规范或标准若有不一致时, 以标准高的为准; 若出现新颁布的规范和标准, 以最新的为准。

4. 承包人应根据具体项目的属性, 分别按照市政道路法律体系的规定或公路法律体系的规定, 履行承包人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合同约定与法律法规规章的禁止性或强制性规定冲突的, 以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

五、合同价款

1. 币种: 人民币。

2. 合同价款(大写): 陆佰玖拾捌万零捌佰伍拾元贰角壹分伍厘。

(小写): 698.0850215 万元。

中标净下浮率为 13.84%。

合同价款以招标时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为基数, 并结合承包人的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后的金额(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

3. 结算造价:

结算价根据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确定, 最终工程造价以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管理部门或第三方结算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且不超过主管部门批复的预算金额。

承包人应详细阅读理解本工程设计文件及与本工程有关的其它图纸资料, 认真细致领会招标文件要旨, 并充分、详细考察工地现场。充分了解项目所在位置、设施情况、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

响合同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获批准。

承包人应充分的考虑各种风险，应严格按照有关的规范规定履行本合同，并自行承担履行本合同的全部风险。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廉政合同》《工程质量缺陷承诺书》《安全生产合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合同》《项目经理委托书》和《履约担保》）。

2. 协议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招标文件；

7. 投标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及造价文件；

1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2.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3.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

务。

2. 承包人明确在签订本协议前已经全部知悉本协议提到的《深圳市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规程（试行）》《深圳市道路养护管理模式》《深圳市财政局有关财政资金拨付办法》《深圳市交通抢险工程管理办法》《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道路设施养护大中修工程管理制度》《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关于印发大中修工程项目变更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道路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及深圳市补充规范等有权部门或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发包人已经印发的有关文件、标准、制度的内容，承包人同意将上述文件制度作为本协议组成部分，并承诺严格遵照以上文件的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如有违反，则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承包人已经知悉并同意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等有权部门已经印发的文件以及发件人或市交通运输局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设施处、辖区交通局等局属单位）已经印发的有关文件、文书规定的或与承包人合同约定的罚金、罚款、不良记录、信用惩戒等措施均为本协议的承包人违约责任构成部分。

3. 本协议所提到的涉及发包人、承包人权利义务的文件、文书等，除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范性文件 and 标准文件、规范文件等已经依法公开的文件外，均应当作为本合同附件附后，或由发包人交付承包人，并经承包人签收。

4. 发包人解除协议（或协议项下具体合同）的部分或全部的，承包人应及时、全面的履行解除协议相配套的义务及附随义务，尽最大努力保障发包人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等），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6月29日，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 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的，发包人除有权按约定收取违约金外，还有权同时要求限期整改，承包人未按要求限期整改达标的，除合同另有明确的约定外，发包人有权按原标准的两倍另行收取违约金，发包人并不免除承包人的相关责任。

3. 本协议有关承包人违约责任的约定，相关条款的内容存在差异的，均属有效，发包人有权自行选择适用条款。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具体合同就违约行为约定一定金额范围内的浮动违约金的，每次承包人应支付的具体金额应由发包人根据违约情形单方确定（发包人有权径行要求按最高额支付），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因承包人违约行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约定的违约金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全部实际损失。

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按规定应送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审查备案的，应及时履行报备手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备案作为生效要件的，合同在按要求备案后生效；有关法律、法规未对生效要件作特殊规定的，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合同必须胶装成册，所有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成立和生效按前款规定执行。

（以下为签字页）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刘修书

审核人： 张

经办人： 张

日期： 2022 年 6 月 29 日

乙方：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44201581500059816888

日期： 2022 年 月 日

井吴
印耿

附件 7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
项目新联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验收日期：2023 年 7 月 16 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新联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汕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杜左雷	开工许可证号	
勘察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管军武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赤石镇
设计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永伟	合同造价	7275403.245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龚国钢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秀强	完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技术负责人	吴 斌	验收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图纸审查机构		质量监督机构			
<p>工程概况：</p> <p>本次道路维修项目位于赤石镇新联村内，道路大致呈东西走向，起点西接省道 S387，终点东至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实验学校，道路总分为三段，线路全场全 1896 米。道路等级为四级公路，双向四车道，设计道路宽度 7~9m。施工包含道路、交通、桥涵、管线及绿化景观等工程内容。</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约 11400m ² 、新建边坡防护约 1700m ² 以及原路面拆除约 8000m ² 等工程内容。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新建箱涵（6*3m）一座、各式管涵 60 米。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新建标线约 530m ² 、新建标志牌 41 套、反光防护柱 44 根、波形护栏 50m 等工程内容。			
	交通信号和监控				
	电力及照明工程	现状电力井和通信井的加固			
	绿化景观工程	新栽植乔木 6 株、栽植色带约 280m ² ，人行道及台阶铺装约 90m ² ，新建石笼墙 65m 以及景观照明和亚克力字体等工程内容			
	其他附属设施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参建各方均能够严格履行合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管理，工程质量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绿化景观工程		
其他附属设施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符合要求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符合要求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符合要求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按要求整改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按合同要求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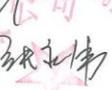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其他附属设施			

(五) 专项验收情况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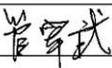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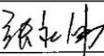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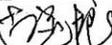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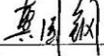
专项验收类别	验收及备案情况
消防	
水保	
环评	
档案	
防雷	
节水	
排水	
海绵城市	
通信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p>	
<p>建设单位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3年2月16日</u>）</p> <p>项目负责人（签字）：</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建设单位（盖章）：</p> <p>2023年2月16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勘察负责人（签字）：</p> <p>勘察单位（盖章）：</p> <p>2023年2月17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设计负责人（签字）：</p> <p>设计单位（盖章）：</p> <p>2023年2月17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项目经理（签字）：</p> <p>施工单位（盖章）：</p> <p>2023年2月14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项目总监（签字）：</p> <p>监理单位（盖章）：</p> <p>2023年2月15日</p>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 项目新联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竣工验收 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杜左雷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勘察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管军武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张永伟	设计负责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杨秀强	项目经理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斌	项目技术负责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龚国钢	项目总监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附件 7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
项目圆墩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验收日期：2023 年 2 月 16 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项目圆墩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汕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杜左雷	开工许可证号	
勘察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管军武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鹅埠镇
设计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永伟	合同造价	6980850.215 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龚国钢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秀强	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技术负责人	吴斌	验收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图纸审查机构		质量监督机构			
<p>工程概况：</p> <p>本次道路维修项目均位于鹅埠镇圆墩村内，分为 A、B 段，其中 A 段为国道 G228（圆墩村-吉水门段），线路全场全 683 米。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按双向两车道城市次干路标准进行市政化管理，施工包含道路、交通、排水等工程内容。B 段为规划新风路的一部分，南侧起点接国道 G228，向北 456 米为本项目设计终点，红线宽度 19m。施工包含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等工程内容。</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A 段新建沥青混凝土罩面约 11500m ² 、路面更新和顺接混凝土 750m ² 等。B 段新建沥青混凝土层约 7500m ² 、新建人行道约 1700m ² 等。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A 段检查井更换及提升加固 15 套，B 段新建雨水口 26 座、水泥管安装约 300 米。			
	交通设施工程	A 段新建标线约 700m ² 、新建标志牌 12 套、不锈钢防护柱 20 根、隔离护栏 260 米。B 段新建标线约 350m ² 新建标志牌 9 套、不锈钢防护柱 42 根、隔离护栏 54 米。			
	交通信号和监控				
	电力及照明工程	B 段现状电力井和通信井的加固			
	绿化景观工程				
	其他附属设施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参建各方均能够严格履行合同、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要求组织安排施工管理，工程质量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绿化景观工程		
其他附属设施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符合要求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符合要求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符合要求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按要求整改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按合同要求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其他附属设施			

(五) 专项验收情况汇总

专项验收类别	验收及备案情况
消防	
水保	
环评	
档案	
防雷	
节水	
排水	
海绵城市	
通信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现行法律规定，质量符合验收要求，综合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验收。</p>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16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16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17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17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16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3 年 2 月 16 日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2 年“四好农村路” 项目圆墩村等道路维修工程	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	
竣工验收 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杜左雷	项目负责人	杜左雷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汕管理局			李江
勘察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管军武	项目负责人	管军武
设计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张永伟	设计负责人	张永伟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杨秀强	项目经理	杨秀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斌	项目技术负责	吴斌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江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龚国钢	项目总监	龚国钢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6)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17)第043号

工程名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招标人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汕头市珠港新城，道路全长约1966米，共包括6条道路路段（分别为城市主干道、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项目还包含衡山路桥、嵩山路桥、昆仑路桥、黄山路桥4座桥梁。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不含甲供管材、含配件）、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招标内容	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2016]15号）的规模及广东中天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和汕头市财政局出具的审核预算书（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招标控制价11466.1803万元，其中暂估费用1280.20199万元（包括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建设局所要求道路交叉口的进进口展宽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	106523766.86	大写	壹亿零陆佰伍拾贰万叁仟柒佰陆拾陆元捌角陆分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工期(日历天)	18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施工合同签订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10652376.69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杜香萍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51633484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后35日内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7月25日		
交易中心：(公章)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正本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发 包 人：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发包人）：ZGXC-A-[2017]007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工程地点：汕头市珠港新城

工程内容：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2016]15号）的规模及广东中天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和汕头市财政局出具的审核预算书（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招标控制价11466.180386万元，其中暂估费用1282.501987万元（包括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建设局所要求道路交叉口的进道口展宽工程）。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汕头市珠港新城，道路全长约1966米，共包括6条道路路段：衡山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60米；嵩山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69米，为城市主干道；黄山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60米；珠港路（衡山路-嵩山路）约400米；珠港路（昆仑路-黄山路）约520米；昆仑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57米。昆仑路（中山东路-珠港路）采用双向4车道路面，设计车速为30km/h，道路红线宽度为24m，为城市支路，其余道路均采用双向6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道路红线宽度为30米，为城市次干路。同时，项目还包含衡山路桥、嵩山路桥、昆仑路桥、黄山路桥4座桥梁。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不含甲供管材、含配件）、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汕市发改投[2016]15号

资金来源：由粤东西北振兴发展股权基金安排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2016]15号）的规模及广东中天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和汕头市财政局出具的审核预算书（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招标控制价11466.180386万元，其中暂估费用1282.501987万元（包括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建设局所要求道路交叉口的进道口展宽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总工期：18个月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6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12月9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其中没有涉及管线拆迁、地上清障的路段施工工期12个月，计划完工日期：2018年6月9日。

四、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评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按预算审核经市财政局核准的工程预算造价 114661803.86 元（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造价 3113983.11元，暂估费用 12825019.87 元，不参与下浮计算），中标下浮率为 8.32 %，暂定合同价为（大写）：壹亿零陆佰伍拾贰万叁仟柒佰陆拾陆元八角陆分（小写）：106523766.86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工程承包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予以服从。

3、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在工程开工前在工程所在地的中国建设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在收到发包人通过“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拨付的资金后，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及时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建设单位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

九、发包人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每期工程进度款总量不少于 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中国建设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应满足支付工人工资。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8月3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23号
嘉福大厦东梯4楼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 话：81889668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6
号颂德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 话：0755-26508688

传 真：0755-26613828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大中华支行

帐 号：10853000000213784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二期）工程（一阶段）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工程地点	汕头市珠港新城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 1966m, 工程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给排水、电力、箱涵。	工程造价（万元）	10652.38 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桥梁	工程用途	公共设施	
施工许可证号	汕华规建许[2017]206号 440540201712210102	开工日期	2018.1.5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17H006	
建设单位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证书号	B444000764	
设计单位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291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87080	
	/		/	
	/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4007469-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9144000066152010XH-19ZYY19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建汕
副组长	许小将、陈烁、帅晓军
组员	林振智、王兰彩、张琳、史建锋、彭小彬、陈南康、谢廷奎、陈旭强、周冬武、张成群、吴坚文、余茂雄、吴荣昌、刘宁飞、余亮、翁雪浩、郑扬、吴锐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桥梁工程	许小将	张成群、林振智
道路工程	陈烁	吴坚文、余茂雄
给水工程	陈南康	刘宁飞、周冬武
雨水工程	帅晓军	谢廷奎、张琳
污水工程	余亮	吴荣昌、史建锋
箱涵工程	郑扬	彭小彬
电力工程	王兰彩	吴锐敏
交通工程	翁雪浩	陈旭强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定	实测实量 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给水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雨水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污水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箱涵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电力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交通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桥梁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1047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李建汕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李建汕
许小将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许小将
陈烁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陈烁
余亮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余亮
翁雪浩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翁雪浩
郑扬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郑扬
帅晓军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帅晓军
陈南康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南康
谢廷奎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谢廷奎
陈旭强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旭强
周冬武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周冬武
王兰彩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王兰彩
张琳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张琳
彭小彬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彭小彬
史建锋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史建锋
林振智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林振智
张成群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成群
吴坚文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坚文
余茂雄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余茂雄
吴荣昌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荣昌
刘宁飞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宁飞
吴锐敏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锐敏

五、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及施工图纸要求,均已完工,施工资料完整、齐全;经验收小组组织检查验收,该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贺细坤
 注册号: 4405525-AY006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帅晓军
 注册号 44006589
 有效期 2022.05.21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11.21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总监: 2021.11.18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11.18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11.19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11.20
---	--	---	--	---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2.1、项目经理情况表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2024年8月30日

单位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姓名	张成群	拟任岗位	项目经理		
性别	男	学历	专科		
年龄	49岁	毕业学校和时间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1998年7月		
注册建造师证书号	粤1412016201625534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年限	10年	职称证书编号	00251560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规模	开、竣工日期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项目工作期限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道路全长约1966米，共包括6条道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工程等。	2018.01.05-2021.11.18	/	项目经理	自2018年1月至2021年11月

注：1、本表格不足够填写时可自制表格补充。

(1) 项目经理-张成群-相关证件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3月18日
- 2024年09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张成群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08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62016255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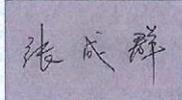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4-03-07至2027-03-06)
矿业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铁路工程(有效期: 2024-03-13至2027-03-12)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03-13至2027-03-12)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张成群
签名日期: 2024.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31711

姓 名:张成群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5年08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5月13日

有效 期:2024年05月13日 至 2027年05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水利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驻马店市工程系列中级专 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	姓名 张成群 性别 男 Full Name Sex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3.11	出生年月 1975.08 籍贯 Birthdate Native Place.....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工作单位 确山县竹沟镇农业服务中心 Work Unit
文件号	驻职改办[2014]3号	证书编号 C16902130900025 Credentials No.
		2014 年 4 月 24 日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中级)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002515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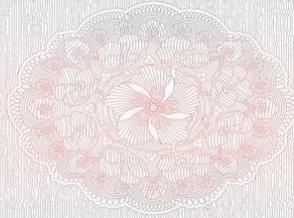
说 明

1. 此证书须用计算机打印，涂改无效。
2. 此证书须加盖发证单位钢印方为有效。
3. 此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DIRECTIONS

1. Must be printed by computer, invalid if altered.
2. Valid only when steel-sealed by corresponding unit.
3. For personal proper use only.

河南省高、中级资格证书请登录“河南职称网”查询验证
(网址: www.hnzcw.gov.cn, www.hnzc.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58375

学生张成群 性别男，一九七五年
月 日生，于一九九五年九月
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机电排灌工程 专业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

一九九八年六月 日

学校编号: 980629

(2) 项目经理-张成群-业绩：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17)第043号

工程名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招标人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汕头市珠港新城，道路全长约1966米，共包括6条道路路段（分别为城市主干道、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项目还包含衡山路桥、嵩山路桥、昆仑路桥、黄山路桥4座桥梁。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不含甲供管材、含配件）、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招标内容	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2016]15号）的规模及广东中天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和汕头市财政局出具的审核预算书（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招标控制价11466.1803万元，其中暂估费用1280.20199万元（包括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建设局所要求道路交叉口的进进口展宽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	106523766.86	大写	壹亿零陆佰伍拾贰万叁仟柒佰陆拾陆元捌角陆分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工期(日历天)	18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施工合同签订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10652376.69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杜香萍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51633484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内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锦李 2017年7月25日		
	 交易中心：(公章) 业务专用章 2017年7月25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正本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发 包 人：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发包人）：ZGXC-A-[2017]007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工程地点：汕头市珠港新城

工程内容：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2016]15号）的规模及广东中天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和汕头市财政局出具的审核预算书（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招标控制价11466.180386万元，其中暂估费用1282.501987万元（包括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建设局所要求道路交叉口的进道口展宽工程）。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汕头市珠港新城，道路全长约1966米，共包括6条道路路段：衡山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60米；嵩山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69米，为城市主干道；黄山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60米；珠港路（衡山路-嵩山路）约400米；珠港路（昆仑路-黄山路）约520米；昆仑路（中山东路-珠港路）约257米。昆仑路（中山东路-珠港路）采用双向4车道路面，设计车速为30km/h，道路红线宽度为24m，为城市支路，其余道路均采用双向6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道路红线宽度为30米，为城市次干路。同时，项目还包含衡山路桥、嵩山路桥、昆仑路桥、黄山路桥4座桥梁。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不含甲供管材、含配件）、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汕市发改投[2016]15号

资金来源：由粤东西北振兴发展股权基金安排解决。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2016]15号）的规模及广东中天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和汕头市财政局出具的审核预算书（除照明、绿化、给排水甲供管材（不包配件）以外）的内容。招标控制价11466.180386万元，其中暂估费用1282.501987万元（包括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规划与建设局所要求道路交叉口的进道口展宽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总工期：18个月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6月10日，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12月9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其中没有涉及管线拆迁、地上清障的路段施工工期12个月，计划完工日期：2018年6月9日。

四、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评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按预算审核经市财政局核准的工程预算造价 114661803.86 元（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造价 3113983.11元，暂估费用 12825019.87 元，不参与下浮计算），中标下浮率为 8.32 %，暂定合同价为（大写）：壹亿零陆佰伍拾贰万叁仟柒佰陆拾陆元八角陆分（小写）：106523766.86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工程承包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必须予以服从。

3、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在工程开工前在工程所在地的中国建设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在收到发包人通过“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拨付的资金后，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及时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建设单位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

九、发包人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每期工程进度款总量不少于 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中国建设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应满足支付工人工资。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8月3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23号
嘉福大厦东梯4楼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 话：81889668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6
号颂德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 话：0755-26508688

传 真：0755-26613828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大中华支行

帐 号：10853000000213784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

变更情况说明

致：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由我司承建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项目现因原项目经理 杜香萍(注册编号:粤144151633484)家庭原因无法常驻项目,申请变更项目经理,我司拟定由张成群(注册编号:粤141161625534)同志任该项目项目经理。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0日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二期）工程（一阶段）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汕头市珠港新城市政及配套（一期）工程（一阶段）	工程地点	汕头市珠港新城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 1966m, 工程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给排水、电力、箱涵。	工程造价（万元）	10652.38 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桥梁	工程用途	公共设施	
施工许可证号	汕华规建许[2017]206号 440540201712210102	开工日期	2018.1.5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17H006	
建设单位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证书号	B444000764	
设计单位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291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87080	
	/		/	
	/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4007469-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9144000066152010XH-19ZYY19	

1440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建汕
副组长	许小将、陈烁、帅晓军
组员	林振智、王兰彩、张琳、史建锋、彭小彬、陈南康、谢廷奎、陈旭强、周冬武、张成群、吴坚文、余茂雄、吴荣昌、刘宁飞、余亮、翁雪浩、郑扬、吴锐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桥梁工程	许小将	张成群、林振智
道路工程	陈烁	吴坚文、余茂雄
给水工程	陈南康	刘宁飞、周冬武
雨水工程	帅晓军	谢廷奎、张琳
污水工程	余亮	吴荣昌、史建锋
箱涵工程	郑扬	彭小彬
电力工程	王兰彩	吴锐敏
交通工程	翁雪浩	陈旭强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定	实测实量 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给水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雨水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污水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箱涵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电力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交通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桥梁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1047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李建汕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李建汕
许小将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许小将
陈烁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陈烁
余亮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余亮
翁雪浩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翁雪浩
郑扬	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郑扬
帅晓军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帅晓军
陈南康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南康
谢廷奎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谢廷奎
陈旭强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旭强
周冬武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周冬武
王兰彩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王兰彩
张琳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张琳
彭小彬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彭小彬
史建锋	广东中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史建锋
林振智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林振智
张成群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成群
吴坚文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坚文
余茂雄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余茂雄
吴荣昌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荣昌
刘宁飞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宁飞
吴锐敏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吴锐敏

五、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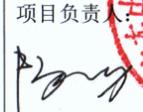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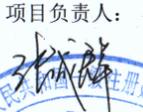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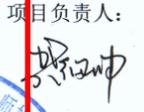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及施工图纸要求,均已完工,施工资料完整、齐全;经验收小组组织检查验收,该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贺细坤
 注册号: 4405525-AY006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帅晓军
 注册号 44006589
 有效期 2022.05.21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11.21	2021.11.18	2021.11.18	2021.11.19	2021.1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
 张成群
 注册号 440116162554(0)
 有效期 2023.03.24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综合实力

3.1、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688 万元	建立日期	2005 年 01 月 27 日
企业法人代表	吴耿升	企业技术人员数量 (人)	204 人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其他	<p>近三年财务状况: 2021 年营业额 <u>114452.38</u> 万元; 资产额 <u>79000.83</u> 万元; 负债额 <u>24312.87</u> 万元; 2022 年营业额 <u>104190.65</u> 万元; 资产额 <u>79645.29</u> 万元; 负债额 <u>20942.90</u> 万元; 2023 年营业额 <u>105873.46</u> 万元; 资产额 <u>79787.49</u> 万元; 负债额 <u>20578.62</u> 万元; 2021 年-2023 年总营业额 <u>324516.49</u> 万元; 总资产额: <u>238433.61</u> 万元; 总负债额 <u>65834.39</u> 万元;</p> <p>近三年纳税情况: 2021 年纳税金额: <u>938.118897</u> 万元; 2022 年纳税金额: <u>465.734149</u> 万元; 2023 年纳税金额: <u>325.464556</u> 万元; 2021 年-2023 年纳税总金额: <u>1729.317602</u> 万元;</p>				

3.2、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



3.3、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870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盛大厦606

有效期: 至 2029年01月08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03038

企业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盛大厦606

有效期至: 至 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cic.net>

3.4、企业注册资金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20688.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胜大厦606
 -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土石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特种工程 (限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特种工程 (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城市园林绿化叁级; 工业废水处理二级; 生活污水处理二级; 环境污染治理; 水务、市政设施运营营养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企业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 核准日期: 2024年08月08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5年01月27日
-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3.5、企业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三、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426 传真:8354772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 层 G 房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2]第 272 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60,673,021.46	68,033,97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79,112,965.78	293,370,619.47
预付款项	3	62,600,000.00	4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	38,229,693.40	32,516,826.94
存货	5	296,594,058.46	240,130,425.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392,144.53	1,548,760.73
流动资产合计		738,601,883.63	681,600,611.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7,551,800.00	17,551,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33,854,633.98	40,793,101.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406,433.98	58,344,901.90
资产总计		790,008,317.61	739,945,513.03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	120,000,000.00	1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	121,212,453.12	77,639,495.3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	1,438,845.91	11,814,734.90
其他应付款	12	477,394.53	883,101.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128,693.56	200,337,33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43,128,693.56	200,337,331.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206,880,000.00	20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39,999,624.05	332,728,18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879,624.05	539,608,181.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6,879,624.05	539,608,18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0,008,317.61	739,945,513.03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144,523,766.49	1,241,023,651.26
减：营业成本	14	1,065,574,877.63	1,147,545,621.27
税金及附加		1,357,206.79	2,003,255.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684,452.49	14,291,531.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	13,095,782.67	5,844,505.9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811,446.91	71,338,736.58
加：营业外收入	16	1,293,311.56	1,488,602.54
减：营业外支出	16	4,668,513.55	6,083,812.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36,244.92	66,743,526.55
减：所得税费用		1,387,066.06	16,685,88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49,178.86	50,057,644.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049,178.86	50,057,644.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6,317,263.98	1,066,938,106.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311.56	1,488,63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610,575.54	1,068,426,73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570,953.17	1,027,019,25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54,329.43	28,689,137.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8,513.55	6,083,81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293,796.15	1,061,792,20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6,779.39	6,634,53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67,96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67,96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7,96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1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77,736.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77,736.55	11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77,736.55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60,957.16	666,576.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60,957.16	666,57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33,978.62	67,367,40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049,178.86	50,057,644.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38,467.92	4,737,732.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616.20	104,410.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3,095,782.67	5,844,505.94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56,463,633.09	-69,038,467.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4,362,229.66	-105,047,07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2,791,362.27	71,391,494.31
其他		52,111,234.22	48,584,29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6,779.39	6,634,537.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033,978.62	67,367,401.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60,957.16	666,576.93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32,728,181.74	539,608,18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6,880,000.00								332,728,181.74	539,608,181.74
三、本中期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1,442.31	7,271,44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49,178.86	45,049,178.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777,736.55	-37,777,736.5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39,999,624.05	546,879,624.05

(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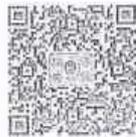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基本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进行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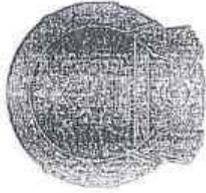
2018 年 09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G00604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小红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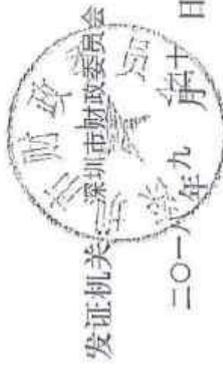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G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8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47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426 传真:8354772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 层 G 房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3]第 075 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61,791,129.61	60,673,021.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73,415,702.62	279,112,965.78
预付款项	3	84,389,489.91	62,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	42,225,244.74	38,229,693.40
存货	5	285,688,117.96	296,594,058.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348,640.03	1,392,144.53
流动资产合计		748,858,324.87	738,601,883.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7,551,800.00	17,551,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30,042,790.09	33,854,633.9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94,590.09	51,406,433.98
资产总计		796,452,914.96	790,008,317.61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	101,520,000.00	1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	100,257,856.00	121,212,453.12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	4,918,082.21	1,438,845.91
其他应付款	12	2,733,054.19	477,394.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428,992.40	243,128,69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9,428,992.40	243,128,69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206,880,000.00	20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80,143,922.56	339,999,624.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023,922.56	546,879,624.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7,023,922.56	546,879,62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6,452,914.96	790,008,317.61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041,906,498.75	1,144,523,766.49
减：营业成本	14	956,292,927.00	1,065,574,877.63
税金及附加		1,188,605.16	1,357,206.79
研发费用		10,958,400.00	
管理费用		16,564,852.28	14,684,452.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	15,087,063.62	13,095,782.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14,650.69	49,811,446.91
加：营业外收入	16	298,150.61	1,293,311.56
减：营业外支出	16	30,920.68	4,668,513.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81,880.62	46,436,244.92
减：所得税费用		1,937,582.11	1,387,066.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44,298.51	45,049,178.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144,298.51	45,049,178.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674,103.16	1,086,317,26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150.61	1,293,31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972,253.77	1,087,610,57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9,886,076.19	1,029,570,95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38,162.78	14,054,32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20.68	4,668,51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955,159.65	1,048,293,79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7,094.12	39,316,77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8,98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985.97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985.97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52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2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77,736.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000,000.00	156,677,73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0,000.00	-46,677,736.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8,108.15	-7,360,95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144,298.51	45,049,178.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30,779.86	6,938,467.9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504.50	156,61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5,087,063.62	13,095,782.67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0,905,940.50	-56,463,633.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138,333.09	-64,362,229.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749,701.16	42,791,362.27
其他		-1,506,458.62	52,111,23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7,094.12	39,316,779.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8,108.15	-7,360,957.1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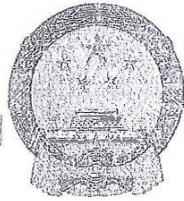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39,999,624.05	546,879,62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6,880,000.00								339,999,624.05	546,879,624.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0,144,298.51	40,144,29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144,298.51	40,144,298.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80,143,922.56	587,023,922.56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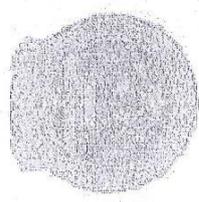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8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注册会计师 执业证书



姓名: 陈小红
所属: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小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9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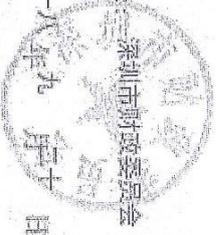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8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陈字[97]147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25日

证书序号: 000504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的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领。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变更登记, 应当同时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426 传真:8354772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G房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4]第0045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52,588,781.16	61,791,12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34,965,839.07	273,415,702.62
预付款项	3	90,292,797.71	84,389,489.91
其他应收款	4	43,187,879.71	42,225,244.74
存货	5	334,428,851.06	285,688,11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235,528.33	1,348,640.03
流动资产合计		756,699,677.04	748,858,324.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3,951,800.00	17,551,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27,223,398.62	30,042,790.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75,198.62	47,594,590.09
资产总计		797,874,875.66	796,452,914.96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	100,000,000.00	101,5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	101,761,227.70	100,257,856.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	1,197,298.76	4,918,082.21
其他应付款	12	2,827,721.43	2,733,054.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5,786,247.89	209,428,992.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205,786,247.89	209,428,99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206,880,000.00	20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85,208,627.77	380,143,92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088,627.77	587,023,922.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2,088,627.77	587,023,92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7,874,875.66	796,452,914.96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林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058,734,586.89	1,041,906,498.75
减：营业成本	14	975,172,960.46	956,292,927.00
税金及附加		540,459.58	1,188,605.16
研发费用		8,387,121.27	10,958,400.00
管理费用		15,688,520.80	16,564,852.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	15,817,138.91	15,087,063.6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28,385.87	41,814,650.69
加：营业外收入	16	13,199.98	298,150.61
减：营业外支出	16	275,085.24	30,920.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66,500.61	42,081,880.62
减：所得税费用		1,450,180.86	1,937,582.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16,319.75	40,144,29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16,319.75	40,144,298.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577,774.57	1,031,674,103.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9.98	298,15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590,974.55	1,031,972,25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626,652.28	999,886,076.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7,581.56	14,038,16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85.24	30,92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709,319.08	1,013,955,15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1,655.47	18,017,09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389.38	2,418,98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89.38	2,418,98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389.38	-2,418,985.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01,5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101,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520,000.00	1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51,614.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71,614.54	11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1,614.54	-14,4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02,348.45	1,118,108.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91,129.61	68,033,97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88,781.16	69,152,086.77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416,319.75	40,144,298.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31,780.85	6,230,779.8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111.70	43,504.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5,817,138.91	15,087,063.62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48,740,733.10	10,905,940.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466,079.22	-9,138,333.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642,744.51	-43,749,701.16
其他		2,352,861.09	-1,506,45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1,655.47	18,017,093.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588,781.16	61,791,129.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2,348.45	1,118,108.15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80,143,922.56	587,023,92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6,880,000.00								380,143,922.56	587,023,922.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416,319.75	41,416,31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16,319.75	41,416,319.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351,614.54	-36,351,614.5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85,208,627.77	592,088,627.77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证书序号: 0006040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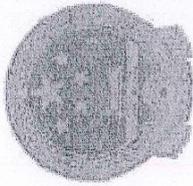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小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6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8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47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2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年09 月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3.6、企业近三年度纳税情况

(1) 2021 年度纳税状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60046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1.0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501.16	0
3	企业所得税	1,818,796.55	0
4	车船税	1,541.44	0
5	教育费附加	193,929.06	0
6	增值税	6,464,302.27	0
7	房产税	196,950.9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29,286.0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3,159.06	0
10	车辆购置税	55,486.73	0
11	环境保护税	4,554.68	0
	合计	9,381,188.97	0
	其中,自缴税款	8,994,814.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17,212.49元,2017年278,474.76元,2018年362,049元,2020年1,915,497.91元,2021年6,807,954.8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120718799796



(2) 2022 年度纳税状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00578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1.0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142.2	0
3	企业所得税	298,403.65	0
4	车船税	4,643.04	0
5	教育费附加	105,489.53	0
6	增值税	3,516,317.25	0
7	房产税	196,950.9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70,326.3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381.01	0
10	车辆购置税	153,982.3	0
11	环境保护税	3,024.18	0
	合计	4,657,341.49	0
	其中:自缴税款	4,420,144.5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500,357.25元,2021年1,122,807.62元,2022年3,034,176.6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13727452359



(3) 2023 年度纳税状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48116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1.0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300.87	0
3	企业所得税	528,361.81	0
4	车船税	4,691.12	0
5	教育费附加	65,271.79	0
6	增值税	2,175,726.48	0
7	房产税	196,950.9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43,514.5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3,717.77	0
10	车辆购置税	33,429.22	0
	合计	3,254,645.56	0
	其中,自缴税款	3,092,141.4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25,000元,2018年42,104.25元,2020年202,835元,2021年235,447.85元,2022年232,610.4元,2023年2,516,648.0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7,898.36元(壹拾万柒仟捌佰玖拾捌圆叁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291151437849



四、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8月30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 42 号永胜大厦 606

姓名：吴耿升 性别：男 年龄：45 职务：总经理

系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2024 年 08 月 30 日

有效日期至：2025 年 08 月 30 日